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

# 新校区空调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新校区购置空调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1.5匹分体机800套；3匹柜机80套

（四）预算金额：233.6万元，最高限价：233.6万元。

（五）交付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六）交付地点：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新校区

（七）进口产品：允许□不允许。

（八）分包：允许□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必填*）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选填*）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条件

投标人通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

四、货物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壁挂式空调主要满足学生宿舍，教师办公室及酒店服务专业、护理专业实训室；立柜式空调主要用于计算机专业、机电专业、数控技术专业实训室、学校会议室、幼师专业琴房。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壁挂式空调 | 大1.5匹空调，制冷量(W)3550，制热量(W)3910，制冷功率(W)1030，制热功率(W)1150，循环风量（㎥/h）680，电辅加热(W)1080 | 800 | 台 |
| 2 | 立柜式空调 | 标准3匹空调，制冷量(W)7250，制热量(W)8200，制冷功率(W)2190，制热功率(W)2250，循环风量（㎥/h）1300，电辅加热(W)2500 | 80 | 台 |

1. 采购标的执行标准：无
2.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无

（五）验收标准（*必填*）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保修及服务

1.1投标人所投项目中设备必须提供至少六年免费质保，单独要求除外，并每年进行免费巡检，质保期内所有设备免费保修或更换，终身保修。

1.2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提供现场操作、运行、维护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培训资料，并对买方受训人员分批、分次进行免费操作培训，培训至所有参加培训人员可独立操作为止。

1.3投标人须明确在接到服务要求时的响应时间。须明确维修点地址、负责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维修点具备何等维修能力等详细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保修期内提供24小时免费技术支持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发生的相关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且在保修范围内损坏而更换的部件质保期顺延。

2、设备要求：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合同设备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设备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或故障负责。

3、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正确，数据和资料准确无误，能够保证设备按时正确地安装、调试和验收，并能满足正常运行和维修保养的需要。

4、采购人于中标公示期内现场勘查投标方的备件备品库，产生交通费由采购人承担。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选填*）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    40   分  商务部分：    30   分  技术部分：   30   分 |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 40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 40 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30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信誉实力 | | 1、根据投标人在本项目以前社会对其认可度以及行政主管部门、工商、银行、行业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等情况评定，基本分1分，每提供一份省级及以上荣誉证书加1分，市级荣誉证书加0.5分，满分10分。  2、投标人须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加盖投标人公章）；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未提供或有不良信息者不得分，满分2分。  3、投标人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  4、投标人被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认定为省级及以上服务标准化示范单位的4分。 | | 18分 |
| 投标文件规范程度 | | 1、装订规范、文字清晰、无差错1分；  2、所提供资料准确完整1分。 | | 2分 |
| 安装资质 | | 投标人安装工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空调行业上岗操作证的，每个0.5分，满分10分。 | | 10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30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对招标文件  响应程度 | | |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规格和技术参数满足招标参数数值要求的，得基本分12分；制冷量、制热量大于产品技术参数数值的每项加1分，制冷功率、制热功率、循环风量、电辅加热小于产品技术参数数值的每项加1分，满分24分. | 24分 |
| 售后服务 | | | 1、报修响应上门时间1小时内2分，2小时内1分，超过两小时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完善的空调备件备品库3分，提供地址、联系人、电话、仓库实景照片，没有不得分。  3、安装组织方案1分，没有不得分。 | 6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价款的95%，一年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

七、采购单位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937405806

递交书面材料地址：许昌市新兴路38号